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林孟婷
傳真：03-8462787
電話：03-8462783
電子信箱：sl2t0417@gmail.com

受文者：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終字第10800810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簡章。2、海報。(1080081040_Attach000.pdf、1080081040_Attach001.jpg)

主旨：轉知國立高雄大學與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合作辦理泰語能力
檢定資訊，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報考。

說明：

- 一、依據國立高雄大學108年4月23日高大語文中心字第1080006071號函辦理。
- 二、旨揭檢定係泰國朱拉隆功大學詩琳通泰語中心授權國立高雄大學辦理，該檢定為官方認定考試。
- 三、報名日期：108年4月29日(一)10:00至108年5月22日(一)24:00。
- 四、考試時間與地點：108年8月3日(六)、108年8月4日(日)於本校(管理學院)辦理。
- 五、檢附考試簡章與時程海報。

正本：國立東華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大漢技術學院、臺灣觀光學院、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玉里高級中學、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



1080002272

中-小學、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花蓮縣立光復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附設補習學校、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附設補習學校、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附設補習學校、新住民學習中心、本府民政處、本府社會處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